

山东省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临应急函字〔2022〕102号

对市政协十六届一次会议第369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杨林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行新一轮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工作的建议》（提案第369号）收悉，感谢您对我市安全生产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安全生产事关人民福祉，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近年来，市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着力防风险、保稳定、补短板，积极探索运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提升风险管控和事故预防效能，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应急处置水平，全市安全生产形势保持总体稳定。此次您提出的关于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工作的建议，着眼于进一步拓展安责险覆盖面和治理效能，相关措施建议具有很强的前瞻性和指导性，有利于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现结合当前工作实际，就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关于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开展情况

建立和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是党中央、国务院为加强安全生产社会治理提出的一项重要政策和法治措施，是发挥保险机构参与开展风险评估和事故预防功能、防范化解重大安

全风险、提高企业安全生产能力的重要举措。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全省高危行业强制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字〔2017〕187号)要求,我市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制定了《临沂市高危行业强制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临安监发〔2018〕16号),在全市范围内的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渔业生产等高危行业领域,积极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2021年以来,全市共有5554家企业投保安责险,承保保费3197.24万元,承保金额1549.13亿元,其中应急管理监管领域应投保企业1550家,已投保1008家,投保覆盖率达65.03%。为企业提升本质安全提供了有效保障。

二、关于安全生产责任保险面临的形势和问题

2021年9月1日起施行的新《安全生产法》第五十一条和第一百零九条,对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强制实施范围和相关法律责任作了明确规定,为安责险工作开展提供了法制保障。对标法律法规要求,我市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高危行业推进缓慢。目前,我市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金属冶炼、危险性较大的化工、涉爆粉尘、涉氨制冷行业和公众聚集场所电梯投保覆盖率都在60%以上,部分行业已达到100%全覆盖。但交通运输、建筑施工等事故高发的行业整体投保比例较低。二是企业投保意识需要提升。高危行业企业对安责险认识还需进一步加强,对安责险的宣传推广力度还需进一步提升。部分高危行业企业对安责险的认识还停留在保险保障等低层次认识,对安责险的事故预防服

务、综合救援等服务不了解，在投保安责险上仍存在一定抵触情绪。三是保险机构服务意识不强。目前，各保险机构将主要精力放在如何推销安责险工作上，在事故预防管理、安全隐患排查、安全宣传，人员培训、社会矛盾化解、企业损失保障等服务企业方面发挥的作用不够。

三、关于分阶段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建议

近日，山东省应急管理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山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做好当前高危行业领域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工作的通知》(鲁应急字〔2022〕37号)，在责任险投保范围、承保和理赔、事故预防服务、强化工作保障等方面提出一系列要求和举措，结合提案建议，为我们的下步工作指明了方向和思路。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重要意义，研究吃透政策，持续推广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完善工伤保险费率浮动机制，构建财政支持引导下的多层次风险分担机制。积极支持投保的生产经营单位、保险机构和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机构协商沟通，加强自主管理，探索建立良性工作机制。二是出台具体措施。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加快制定出台具体实施方案和配套措施，依法加强对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投保情况的监管，对保险机构事故预防服务开展情况进行分析评估，全面规范政府部门、银保监机构、商业保险机构以及企业等各方行为。三是强化部门协作。建立应急管理部门、地方金融监管部门、保险监管部门和相关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联合会商机制，不断健全完善保险运营管理机制，优化“保险+服务”职能，切实发挥保险机构参与安全风险评估管控和事故预防功能，不断提升投保企业风险防控、隐患排查

等安全管理能力。四是加强信息化建设。依托省安责险信息管理平台 and 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数据对接，实现信息共享、资源共享，推进政府相关部门、保险公司和生产经营单位等多方主体参与安责险相关工作的规范化和透明化，促进安责险各项制度措施落地见效。五是加强监督检查。相关部门将高危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投保安责险情况纳入年度执法检查工作计划，加大对未按规定投保安责险违法行为处罚力度。同时，加强保险机构的监管，对不严格执行经报备的保险条款费率、低价恶性竞争等违规行为重点查处、严肃问责，切实维护市场公平秩序。六是加大宣传力度，充分运用电视、广播、网络等新闻媒体，营造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良好氛围，提升高危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知晓度，增强生产经营单位投保意识和安全生产意识，为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奠定基础。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安全生产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10月15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临沂市应急管理局，16653919363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